

# 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2024年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服务购置项目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2024 年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服务购置项目，招标人为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 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2024 年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服务购置项目；

2.2 招标编号：HNZB2024050837；

2.3 项目概况：协助招标人完成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提交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完成在当地公安部门的等级保护备案工作、取得备案证明，依据测评报告提供整改建议方案，并协助完成整改工作等服务。

2.4 预算金额：25 万元（含税）。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2.6 招标范围：为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2024 年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服务购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2.7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招标人系统整改时间除外），并免费服务期一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8 服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2.9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资质要求：

3.1.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的主体资格相关证件）。

3.1.2 投标人须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且须在中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网可查。（提供证书及“中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网”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应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截图需显示

查询时间)。

### 3.2 财务要求:

3.2.1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2.2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2.3 投标人须能开具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近 6 个月以来投标人开具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份或主管税务机关网站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截图或承诺书)。

### 3.3 信誉要求:

3.3.1 投标人须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以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指南:进入网站首页注册登录→点击高级搜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选择“单位行贿罪”,在“当事人”一栏输入单位全称进行查询;选择“行贿罪”,在“当事人”一栏输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进行查询】(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日期应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截图需显示查询时间。如不存在行贿犯罪行为,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主体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如果发现存在行贿犯罪记录,则视为弄虚作假)。

3.3.2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投标人自 2024 年 09 月 01 日以来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 2024 年 09 月 01 日以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指南:进入信用中国网站首页→打开“信用服务”→点击相应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输入单位全称进行查询;进入信用中国网站首页→打开“信用服务”→点击相应的“失信被执行人(在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时窗口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即可)输入单位名称及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及身份证号分别进行查询】;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日期应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截图需显示查询时间)。

3.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完整版，报告生成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报告不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提供从“天眼查”等企业信息网站查询的股东及出资信息结果截图。若无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天眼查”等企业信息网站查询到相关信息的，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 3.4 其他要求

3.4.1 本项目“拒绝接受三年内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供应商投标”、“拒绝接受三年内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或个人行贿行为的供应商投标”、“拒绝接受被中国烟草总公司和河南省烟草公司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限内的供应商投标”、“拒绝接受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及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认定在不良行为禁止期限和行贿供应商禁止期限的供应商投标”；（投标人须满足书面声明中的内容的要求，按招标公告后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3.4.2 投标人须满足招标公告后附件书面声明中内容的要求并按附件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3.4.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得转包。

#### 四、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 年 10 月 14 日—2024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 30—17: 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500 元/份，售后不退。

4.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线上购买。

4.4 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的资料（应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②投标人资格要求 3.1-3.4 项要求的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章；③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扫描件。

注：①请各投标人将符合“4.4 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的原件扫描件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详细信息（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发送至 hnzbj5@126.com 邮箱，邮件标题注明单位名称+参与项目名称报名资料。

②招标代理机构会在查阅报名资料后按照投标人电子邮件内容中所提供的联系方式，与投标人取得联系通知招标文件缴费事宜。符合招标资格要求并交纳招标文件费后，招标代理机构会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回复至投标人邮箱，请各投标人注意查看电子邮件。

③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以评委会审核结果为准。

##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4年11月05日09时30分，地点为：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西段，维也纳国际酒店五楼舒伯特厅。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六、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网站》和《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内网》同时发布。

##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 标 人：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联 系 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376-6906136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一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806室

联 系 人：何女士 王女士

电 话：0371 - 65928003 65928002

电子邮件：hnzbj5@126.com

监督单位：信阳市烟草专卖局

监督电话：0376-6906211

附件：书面声明

2024年10月12日

附件：

## 书面声明

致：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没有处于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我公司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三年内没有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或个人行贿行为；没有被中国烟草总公司和河南省烟草公司列入行贿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限内；没有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及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 认定在不良行为禁止期限和行贿供应商禁止期限。

我公司非联合体投标，我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

我单位承诺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保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单位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中标后签订合同时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现我单位存在与上述承诺不符的行为，我单位同意招标人拒绝我单位的投标、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解除与我单位已签订的合同，并不需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在相关案件查办时，我公司积极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